

附件 1

同仁市计划生育协会

2021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同仁市计划生育协会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同仁市计划生育协会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九、部门支出总表（按资金性质）

第三部分 同仁市计划生育协会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同仁市计划生育协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普及人中理论、政策、法规。避孕节育、生殖健康。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021 年度决算编制范围无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同仁市计划生育协会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本年收入	21.87	一、本年支出	21.87	21.8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9	3.19	
		（十）卫生健康支出	17.25	17.2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1.43	1.43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21.87	支 出 总 计	21.87	21.8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1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1.87	21.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9	3.19	
2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7	1.97	
208	208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7	1.97	
208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22	1.22	
208	20827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61	0.61	
208	20827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61	0.61	
210			计划生育协会	17.24	17.24	
21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7.24	17.24	
210	21007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7.24	17.24	
2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5	1.75	
210	210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78	0.78	
210	210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	0	
210	2101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97	0.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5	1.45	
2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5	1.45	
221	221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5	1.4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1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类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78	21.7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78	21.78	
	01 基本工资	4.08	4.08	
	02 津贴补贴	6.96	6.96	
	03 奖金	3.24	3.24	
	07 绩效工资	0.84	0.84	
	09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1.97	1.97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77	0.77	
	11 公务员医疗保障缴费	0.95	0.95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2	1.22	
	13 住房公积金	1.43	1.43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41	0.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 办公费			
	2 印刷费			
	6 电费			
	7 邮电费			
	8 取暖费			
	11 差旅费			
	13 维修（护）费			
	16 培训费			
	17 公务接待费			
	28 工会经费			
	29 福利费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 退休费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0 年预算数					2021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此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同仁市计划生育协会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同仁市计划生育协会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同仁市计划生育协会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1.87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3.59 万元，主要是工资变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87 万元，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7.2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43 万元。

二、关于同仁市计划生育协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同仁市计划生育协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1.87 万元，比比 2020 年增加 3.59 万元，主要是工资变动。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19 万元，占 14%；卫生健康（类）支出 17.25 万元，占 78.87%；住房保障（类）支出 1.43 万元，占 6.5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97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0.29 万元，下降 0.12%。主要是工资变动。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21 年预算数为 0.61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0.56 万元，增加 11.2%。主要是工资变动。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21 年预算数为 0.61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0.59 万元，增加 29.5%。主要是工资变动。

4、计划生育协会（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7.25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22.28 万元，增加 0.41%。主要是人员增加。

5、计划生育协会（类）行政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1 年预算数 0.77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0.1 万元，减少 0.12%。主要是工资变动。

6、计划生育协会（类）行政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1 年预算数为 0.95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0.02 万元，减少 0.02%。主要是工资变动。

7、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43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0.03 万元，减少 0.013%。主要是工资变动。

三、关于同仁市计划生育协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同仁市计划生育协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1.8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1.87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21.87 万元，其中基本工资 4.08 万元、津贴补贴 6.96 万元、奖金 3.24 万元、绩效工 0.8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1.9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0.77 万元、公务员医疗保障缴费 0.9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2 万元、住房公积金 1.43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41 万元。**公用经费** 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 万元、印刷费 0 万元、电费 0 万元、邮电费 0 万元、取暖费 0 万元、差旅费 0 万元、维修（护）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工会经费 0 万元、福利费 0 万元、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

四、同仁市计划生育协会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同仁市计划生育协会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增加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增加 0 万元。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20 年增加主要原因是。

五、关于同仁市计划生育协会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同仁市计划生育协会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同仁市计划生育协会 2021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

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同仁市计划生育协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同仁市计划生育协会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21.87 万元。

七、关于同仁市计划生育协会 2021 年部门收入预算况说明

同仁市计划生育协会 2021 年收入预算 21.87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1.87 万元，占 10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八、关于同仁市计划生育协会 2021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同仁市计划生育协会 2021 年支出预算 21.8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87 万元，占 100.00%。

九、关于同仁市计划生育协会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同仁市计划生育协会 2021 年支出预算 21.87 万元，增加 3.59 万元，主要是工资变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同仁市计划生育协会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同仁市计划生育协会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同仁市计划生育协会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同仁市计划生育协会无专项实行绩效管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五）**下级**

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部门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缺口的补助。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

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补贴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二）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三）住房保障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

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其他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

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